督查通报

第 2 期

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29日

关于暗访督查各地各单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情况的通报（二）

1月28日，市政府督查室继续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各地各单位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进行了暗访督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口罩配发情况。从28日下午暗访督查情况看，各地均在积极向上争取和多举措筹集口罩。高新区裕民社区通过从上级领取和自行购买的方式筹集防护口罩8000余枚，首批为每位居民配备2枚。熊家社区从上级领取口罩2100枚，主要为外来返乡人员及家属进行了配发。大洪山管委会筹集的2.5万枚口罩已全部分发到村，每个村为每位村民配发2枚，长岗镇洪山坪村还

为外来返乡人员每人发放25枚口罩。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口罩缺口大。各镇、村普遍反映口罩保障严重不足，大洪山长岗镇按需求量第一批订有25万枚口罩，目前仅到位2.5万枚。随县洪山镇目前从上级领取和自己筹集的口罩仅3000余枚，主要保障随县洪山医院及一线工作人员。随县三里岗镇常安店村仅收到乡镇配发口罩300余枚。二是各地配发进度不平衡。随州高新区、大洪山管委会配发进度稍好，随县配发相对滞后，走访的随县洪山镇、三里岗镇均尚未向基层群众配发口罩。三是还有少数群众未佩戴口罩。从大洪山长岗镇、随县洪山镇主要街道看，仍有部分群众出门未戴口罩，防范意识有待加强。四是医药物资仍然紧缺。城区天力、天济、洪山镇供销社等药房口罩、消毒液、医用酒精均处于缺货状态。

二、医护人员补贴资金发放情况。市财政局已于1月25日，将救治医疗人员补贴资金60万元拨至市直各医疗单位，其中市中心医院30万元、市中医医院15万元，市妇幼保健院5万元，市疾控中心10万元。市直各医疗单位均对此项工作进行了安排，表示将按照上级有关精神区分不同类别防疫人员，实行排班登记，定期发放医护人员补贴资金。随县人民医院、洪山医院分别收到县财政拨付的100万元和20万元资金，资金主要用于物资、设施设备采购，尚未对医护人员补助资金发放工作进行安排。广水市一医院收到广水市委市政府拨付的10万元慰问金，表示将用于医护人员补贴发放。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目前处于防疫攻坚期，各医疗机构由于

工作繁忙、人员紧缺，对此项工作做了相应安排，但尚未发放到位。曾都区补贴资金拨付工作相对滞后，截止1月29日中午，曾都医院尚未收到上级拨付的医护人员补贴资金。部分医疗机构表示资金保障不足，在配备必要的物资、设施设备后，存在医护人员补贴资金缺口。

三、交通管控情况：汉十高速何店出口、随岳高速大洪山东出口、随县与枣阳交界处实行严格的交通管制，值守人员对过往车辆按程序进行排查登记、检测体温和车辆消毒。长岗镇所有与外县道路、村与村道路都实行交通管控，并有专人把守。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汉十高速何店出口体温检测仪不灵敏，检测数据不准确；县与县交界、县与市之间特殊车辆通行缺乏统一调度，影响医疗及必要生活保障物资运输等工作。

四、基层宣传发动情况：曾都区东城文峰塔社区、北郊黄垅社区、区开发区首义社区、高新区熊家社区、裕民社区、随县洪山镇等地干部均在岗值守，建立了外地返乡人员登记册，全天候广播宣传疫情防护知识；南郊瓜园社区对社区居民提出了“禁止本村人相互走动外出，禁止外地人来本村流动”的公告提示，并在电子宣传屏滚动播放。28日下午，督查组来到大洪山风景区管委会，管委会防控指挥部正在研究安排新型肺炎防控事宜，镇区行人较少，居民佩戴口罩比例较高。熊氏祠村、洪山坪村建立的《随州境外返乡人员排查登记表》《随州市外地来随人员汇总表》内容完整、情况准确。大洪山管委会征用楚北大酒店3号楼50个床位作为隔离点，对发热病例全部隔离观察。

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在岗值班责任不力。28日11:40曾都区开发区星光社区居委会无人值守，办公场所关闭。二是部分村（社区）疫情防疫工作需进一步加强。下午15时左右，随县唐县镇勤德村委会医务室关闭，该村没有建立返乡人员登记册，村2组麻将室有两桌群众聚集打麻将，且均没有佩戴口罩，村内环境卫生较差；紫金社区野生甲鱼鳝鱼购销店内有3桌群众聚集打麻将，且没有任何防护措施。三是基层医疗卫生保障有待提高。曾都区西城草店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体温检测仪不灵敏，医务人员不够专业。

针对当前的严峻形势，希望各地各部门严格按照省、市防控指挥部相关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迅速优化完善各项防控措施。一是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多渠道筹集口罩，务必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口罩按照每人10枚的要求配发至基层群众。二是加大医护人员补助资金的保障力度，确保按政策规定足额发放到位。三是建立严密的防治网，真实、及时、准确地统计、汇总信息，确保不出漏洞。四是持续做好疫情防护宣传。随着气温升高，群众防范措施有所懈怠，当前正处于疫情高发期，各镇（办事处）、村（社区）党员干部要持续开展广播车宣传，全天候不间断巡查劝导，增强居民防护意识。

分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随州高新区、大洪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市政府各部门。
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